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2025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資料》，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趙桂萍**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4 年 12 月 25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廖湘文先生、姚海先生和文亮先生；非執行董事戴敬明先生和李曉艷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繆軍先生、徐華翔先生和顏延先生。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

现场会议时间： 2025 年 1 月 9 日（星期四）9:30 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A 股股东）

# 会议资料目录

	页码
一、 会议须知	1
二、 会议议程	3
三、 投票表格填写说明	4
四、 网络投票说明	7
五、 会议议案	
1、 关于补选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东大会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以下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H 股点票监察员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参会股东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经董事会推举，股东大会由执行董事兼总裁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执行董事兼总裁因故不能主持会议时，由其指定一名公司董事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具体负责股东大会的会务事宜。

五、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9 日 9:00-9:30。为了能够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在“出席股东签名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A 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明文件。

2、A 股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股东依法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明文件。

3、H股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填妥的股东代表委任表格和本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和H股点票监察员将对该等文件的合法性进行审验。

六、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在会议登记终止时未在“出席股东签名册”上签到的股东和代理人，其代表的股份不计入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份总数，不得参与表决，但可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提出质询。

七、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时，股东可在得到会议主席许可后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会议主席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八、股东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所采取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适用A股市场）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每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有关投票的具体安排，请参见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或本会议资料之“投票表格填写说明”及“网络投票说明”的内容。

九、股东大会对议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现场公布表决结果。

十、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进行点票。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案。普通决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席宣布股东大会开始，报告会议出席情况，并通告会议的见证律师。

二、见证律师宣读出席股东的资格审查结果。

三、股东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四、议案审议：

（一）会议主席安排相关人员向大会报告议案，提请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二）股东发言、提问及公司回答。

五、投票表决。

六、休会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七、会议主席宣布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董事、监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十、会议主席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表格填写说明

请出席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以下同）在填写投票表格时注意以下内容：

### 一、填写股东资料：

出席股东请按实际情况填写“股东资料”中相应内容，并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签到的内容一致。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单位的全称，个人股东请填写股东本人姓名。持股数一栏中，请出席股东填写与本投票表格有关的股份数目，不论如何，该数目不应超过出席股东在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 月 3 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

### 二、填写投票意见：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之 3 名董事。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及附件，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因此，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组 1 采用累积投票制，每名股东拥有的累积投票表决权总数（“表决权总数”）等于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与该议案组中建议选举的董事人数的乘积。举例，假设股东持有 100 股股份，则该名股东就议案组 1 的表决权总数为 300（ $100 \times 3$ ）票。股东有权将所持有的表决权总数全部或部分投予任何一名或多名的被提名候选人。若股东欲就委任某候选人作为董事投票，请于该候选人所对应的空格填上投票数目，最低为零，最高为股东在该议案组中所拥有的表决权总数，且不必是股东所持有股份数的整倍数。不论如何，股东在个别议案组中所使用的表决权数之和不应超过其在该议案组中所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请特别注意，如果股东向一名或多名候选人所使用的表决权数之和超过其在该议案组中所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则(a)如只投向一名候选人，该投票有效，且将按股东在该议案组中实际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计算；(b)如分散投向多名候选人的，该投票无效。若股东向一名或多名候选人所使用的表决权数之和少于其在该议案组中所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该投票有效，差额部分将会被视为弃权。

议案组 1 的每名候选人的得票数必须超过出席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表决权数为准）的二分之一方可当选。

**三、填票人应在投票表格的相应位置签字确认。**

**四、请各位股东正确填写投票表格。**如投票表格中有涂改或差错的，出席股东应在修订处签名予以确认，或在投票阶段向工作人员领取空白投票表格重新填写（原表格当场销毁）。若投票表格未经正确填写或字迹无法辨认，本公司可行使绝对酌情权将此投票表格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视情况而定）视为无效。

**五、股东在填写投票表格时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

## 附：投票表格样式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资料：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星期四）上午九点半  
于中国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  
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A 股适用)：	
股份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A 股 / <input type="checkbox"/> H 股
持股数：	
股东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 投票表格

1. 审议及批准补选下列候选人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董事：	累积投票 (请于以下表格内填入票数，合计不超过股东持股数的3倍)
1.01 徐恩利先生；	(票数)
1.02 伍燕凌女士；	(票数)
1.03 张坚女士。	(票数)

## 备注：

- 1、 议案将经点票程序表决。
- 2、 若本公司判定此投票表格全部或部份未经正确填写，本公司可行使绝对酌情决定权将此投票表格的全部或其中一部份〔视情况而定〕视为无效。
- 3、 对于实行累积投票制的议案组而言，请在拟投票的候选人所对应的空格填上拟投票数目。
- 4、 议案的内容仅属概要，有关议案的详情请参见股东大会通知。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说明

按照相关要求，本次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投票日期：2025 年 1 月 9 日。

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四、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五、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关于补选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收到股东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新通产”）、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和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广东路桥”）的书面函件，新通产公司、招商局公路和广东路桥分别提名徐恩利先生、伍燕凌女士及张坚女士为本公司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 的股东可以提名董事候选人。新通产、招商局公路和广东路桥于提名董事候选人公告之日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约 30.03%、4.18% 和 2.84% 的已发行股份。

徐恩利先生基本情况：

徐恩利先生，1975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在工程项目建设、项目投资与运营管理、大型综合性集团企业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徐先生曾任职于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加入深业集团有限公司（“深业集团”），2008 年至 2020 年期间历任深业集团多家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及董事长等职务；2020 年至 2024 年期间任深业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期间曾兼任深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深业置地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徐先生于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分别担任深圳控股有限公司及路劲基建有限公司（均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徐先生自 2024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伍燕凌女士基本情况：

伍燕凌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文学硕士，英国牛津大学赛德商学院金融 MBA，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拥有多年的银行业及证券业从业经验。伍女士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任投资银行部投资经理；2010 年至 2020 年期间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金融业务线、另类投资业务线、股权衍生品业务线等部门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董事等职务；2020 年加入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股权衍生品部执行总经理；2023 年 1 月加入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

张坚女士基本情况：

张坚女士，1974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硕士，在投资策划、工程项目管理、计划合约管理和资本运作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张女士于 1997 年至今就职于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广东路桥”），1997 年至 2018 年期间，历任广韶公司工程部技术主办、计划合约部副经理兼广州管理处计划合约部经理、广东路桥基建管理部主管、养护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2018 年至 2021 年期间，历任广东嘉应环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党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期间兼任广东路桥天汕分公司党总支书记等职务；2020 年至 2022 年期间还担任广东路桥广肇、广云改扩建项目筹建处主任，期间兼任汕梅、汕揭改扩建项目筹建处主任，并于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兼任广东嘉应环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结算组副组长；2021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路桥投资发展部部长。张女士目前还在广东路桥下属公司兼任董事、监事等职务。

经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后，董事候选人各自的委任将实时生效，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公司将分别与董事候选人签订董事服务协议。

经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后，徐恩利先生将为本公司执行董事，伍燕凌女士及张坚女士将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由于徐恩利先生将为在本公司担任管理职位的执行董事，根据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将不向徐恩利先生厘定和支付董事酬金。徐恩利先生从本公司获取的报酬将根据其在本公司的具体任职情况并按照本公司的薪酬福利政策计算、批准和发放，其详情将在年度报告中定期披露。由于伍燕凌女士及张坚女士均在本公司股东单位出任职务，根据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的非执行董事，本公司将不向其厘定和支付董事酬金。

此外，董事出席或列席相关会议可领取会议津贴，该项津贴的发放依照本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有关上述议案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4 日的公告及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的通函等资料。上述资料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及附件，本公司董事的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详情请参阅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或本会议资料之“投票表格填写说明”及“网络投票说明”。

请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补选下列候选人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董事：

- 1.01 徐恩利先生；
- 1.02 伍燕凌女士；
- 1.03 张坚女士。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9 日